

幼兒遊戲小組導師證書 Certificate in Early Childhood Playgroup Instructor

課程對象：此課程適合有意投身幼兒教育行業，入職幼兒遊戲小組(Playgroup)導師或相關工作的失業或待業人士修讀

課程目標：讓學員能夠按照幼兒心理、生理和身體的發展，設計及帶領幼兒遊戲及活動，並掌握幼兒遊戲小組的課堂管理技巧，以投身幼兒遊戲小組導師或相關工作。

入讀資格：

- 中六學歷程度，或中五學歷程度及具兩年或以上工作經驗；及
- 具就業意欲；及
- 須通過面試

時數：156小時 (訓練期約8週)

教學方法：課堂教授、示範及實習

畢業要求：學員必須達到下列畢業要求，方獲頒畢業證書：
(i) 學員的總出席率須達課程之最低要求(80%)；及
(ii) 必須於課程評估考獲整體及格分數(50%)；及
(iii) 必須於持續評估(模擬面試及求職技巧筆試)，以及期末考試考獲及格分數(50%)

訓練內容：

單元	內容	訓練時數
(一) 行業概況	行業簡介	2
(二) 技能訓練	1. 幼兒發展理論的基本介紹 2. 幼兒的語言發展 3. 幼兒基礎動作及體能活動的發展 4. 幼兒遊戲及活動設計 5. 幼兒教學方法與帶領技巧 6. 幼兒遊戲小組課堂管理技巧 7. 認識有特殊學習需要(SEN)的幼兒 8. 職業道德 9. 急救常識	120

單元	內容	訓練時數
(三)個人素養	1. 自我認識及管理 2. 思維及情緒管理 3. 工作服務文化及技巧 4. 沟通技巧、人際關係及團隊精神	20
(四)求職技巧	1. 求職及面試技巧 2. 相關條例簡介	12
(五)課程評核	期末筆試	2
合計：		156

評估：

(A) 持續評估部份：包括習作(25%)及「個人素養及求職技巧」單元評核(15%)

(B) 期末考試部份：筆試 (60%)

註：培訓機構須為所有完成課程的學員（即出席率達 80%的學員，包括課程評核中及格或不及格的學員）於完班後提供 3 個月的就業跟進服務。

【本課程大綱的內容或須因應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就課程進行評審時所提出的意見、相關法例的修訂、相關牌照或行業認證要求的轉變等情況而作出修訂。課程大綱以僱員再培訓局最新公佈的版本為準。】